

如果您怀孕了，如何申请“条款 4”的帮助

2010 年 10 月

Mandarin

如果您的避难申请被拒绝，并且上诉也不成功的话，“条款 4”是内政部为您提供的一项短期帮助。

如果您无法立即离开英国，因为那样您将会无家可归或没有钱去购买食物（也就是您将处于赤贫状态），您可能在怀孕期间有资格申请“条款 4”的帮助。

然而，在您怀孕的前提下申请“条款 4”，内政部要求您提供所有下列材料。当您准备好了下面列出的材料后，请回到我们在苏格兰难民署的办公室，我们将会为您进行“条款 4”的预约。

您需要准备的材料包括：

1. 一份由您的医生（GP）或者助产师提供的 MATB1 证明，表明您已经至少怀孕 32 周了。

如果您还没有去看过助产师，我们可以为您进行预约；

2. 自从您来到英国以后的所有居住地址清单。这份清单必须按照时间顺序书写，从您最近的一个住址开始，一直到在英国的第一个住址。包括所有和您一起居住过的人的姓名，如果可能的话，提供他们写的信件，说明您何时与他们住在一起，以及他们不能继续帮助您的原因。这对于您申请前的最后一年特别重要。如果您还能提供寄到这些地址的给您的信件，这也会帮助您的“条款 4”申请；

3. 自从您来到英国以后，所有的工作地址清单。如果您已经停止工作，请包括工资条和 P45 表格（如果有的话）。如果您在英国非法工作过，只要您现在已经停止工作了，这就不会对您“条款 4”的申请造成负面的影响；
4. 您在英国的所有银行账户的详细信息，包括过去六个月的银行存单；以及
5. 如果您和您孩子的父亲仍然保持着伴侣关系，您将需要提供他的住址、工作信息和银行存单，以及一份书面说明，解释他不能供养您和孩子的原因。

请注意：您所提供的信件必须是英文书写的。然而，如果为您提供信件的人不会使用英文书写，我们建议您带着他们来参加我们的预约会面，这样我们就可以协助他们为您书写信件。

如果您无法用英文书写，信件中提到的住址和工作地点可以用您自己的语言书写。